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3,000 万元
产品期限	92 天

● 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 较大,理财产品可能会面临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收益波动等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和不影 响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 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范围包括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其他类(如公募基金 产品、私募基金产品)等。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 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3)。

二、本次委托理财进展/风险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 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 收益率 (%)	实际收 益或损 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 收回金 额	减值准 备计提 金额
兴业银行企业 金融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理财	2025/11/12-2 026/2/12	3,000 万元	否	保本 浮动 收益	自有资金	1.0%或 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一)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 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 正常开展。通过适度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 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 较大,理财产品可能会面临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收益波动等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